

盐池县

农业机械化推广服务中心文件

盐农机发〔2024〕11号

2023年度农机购置补贴应用项目工作经费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年初批复下达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经费项目资金5万元。主要用于农机具补贴政策宣传、农机具查验、打码、信息登记录入等其他购机相关工作。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年初下达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经费5万元。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县财政下达 2023 年度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经费 5 万元，完成各类农机具购置补贴 985 台，受益农户 741 户，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支出工作经费 4.3247 万元，预算执行率 86.49%。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认真落实资金管理办法相关文件，加强资金分配和使用管理，强化绩效跟踪，自觉接受纪检、审计部门的监督，切实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根据年初批复及年度中由县级资金安排的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全年印发宣传册 3000 册，机具查验、打码、信息登记录入 985 台；开展手机 APP 信息录入培训 5 次，培训人数 152 人。

(2) 质量指标。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录入差错率为 0。

(3) 时效指标。各项任务按时完成。

(4) 成本指标。用于宣传册印发 1.5 万元；用于机具查验、打码、信息登记录入 0.9434 万元；手机 APP 信息录入人均培训成本 33 元/人，共 0.5 万元，其他办理农机具补贴工作经费 1.3813 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经济效益。全县农机装备数量较上年增加 10%。

(2) 社会效益。农民购置农机具积极性显著提升，农业综合机械化率 81.4%，较上一年提升 1.1%。

(3) 生态效益。高耗能农用机械的报废更新，减少废气的排放，减少对土地和大气的污染，改善了生态环境；中央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对秸秆还田机、打捆机等农机具进行补贴，提高农机具的购买力度，告别了焚烧秸秆的时代，减少了对大气的污染，提高了土壤的生产率。

(4) 可持续影响。农机购置补贴项目的实施对促进农业现代化进程和农业农村经济发展效果显著。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通过现场调查问卷和电话方式调研，群众对我中心办理补贴的服务满意度为 95%。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

政策实施过程中存在问题：农机购置补贴存在与其他项目重复补贴的风险，部门间信息共享不畅，有重复补贴的隐患。比如农业农村局 300 家庭农场的农机具已经参加项目补贴，农机部门在办理补贴时容易导致重补。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部门间的信息共享，尤其是农机具补贴项目的信息共享，同时对风险较高的机具进行核验，主要围绕补贴资金申请、使用较多的机具，补贴申请时间集中的同一类机具或同一购机者大批量购买同一款机具等重点情况进行核验，杜绝套取补贴问题发生。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此次绩效自评结果主要以自评表及自评报告的形式体现，自评表及自评报告内容完整、权重合理、数据真实、结果可观。我

单位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完善制度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同时加强评价结果的应用，对有效支出安排预算、低效支出压减预算、无效支出进行问责，切实提高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自评结果将报送县财政局，并按照规定按时依法予以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盐池县农业机械化推广服务中心

2024年3月21日